

法治江苏建设高层论坛

论文集

2008



江苏省依法治省领导小组办公室 编

河海大学出版社

2008 年法治江苏建设高层论坛论文集

江苏省依法治省领导小组办公室 编

河海大学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2008 年法治江苏建设高层论坛论文集/江苏省依法
治省领导小组办公室编. —南京: 河海大学出版社,
2008. 10

ISBN 978-7-5630-2521-3

I. 2… II. 江… III. 社会主义法制—建设—
江苏省—文集 IV. D927.53-5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8)第 143386 号

书 名 2008 年法治江苏建设高层论坛论文集
书 号 ISBN 978-7-5630-2521-3/D · 199
责任编辑 毛积孝
责任校对 徐 颖 刘 宇
封面设计 杭永鸿
出 版 河海大学出版社
地 址 南京市西康路 1 号(邮编:210098)
电 话 (025)83737852(总编室) (025)83722833(发行部)
经 销 江苏省新华书店
印 刷 丹阳市教育印刷厂
开 本 787 毫米×960 毫米 1/16 50.5 印张 933 千字
版 次 2008 年 10 月第 1 版 2008 年 10 月第 1 次印刷
定 价 90.00 元

法治江苏建设高层论坛组委会

主任：林祥国

副主任：朱华仁 夏锦文

委员：吴乐勇 王君悦 沈秋潮 金伟忻

龚廷泰 刘旺洪 刘 敏 任国平

范沁芳

序言 ······ 林祥国(1)

在法治江苏建设高层论坛上的讲话 ······ 张苏军(5)

坚持依法执政 推动科学发展 ······ 石泰峰(8)

在新的历史起点谋划和推进法治建设 ······ 袁曙宏(13)

挑战与回应:有效满足人民群众司法新需求的时代思考 ······ 公丕祥(19)

探索法治实践 推动理论创新 ······ 朱华仁(32)

专题一 科学发展与依法执政

法治江苏与市县政府依法决策水平 ······ 刘旺洪(37)

宪政理念视野下的科学发展和依法执政 ······ 季金华 王金来(41)

提升依法执政的决策力、执行力和领导力 ······ 徐州市泉山区委(49)

论农民平等选举权在江苏的率先实现 ······ 程乃胜(54)

浅谈如何发挥人大在社会主义法治建设中的作用 ······ 吴刚 张建兵(61)

坚持依法执政 推进科学发展 保障我市经济社会腾飞跨越 ······ 邵亚群(65)

坚持依法执政 规范党政关系——以法治建设为视角 ······ 徐州市泉山区法治办(70)

落实科学发展观 积极推进依法执政 ······ 张庭勇 金炜宇 冯晓佳(74)

浅谈以科学发展观为指导 推进依法执政 ······ 如东县法治办(80)

以科学发展观为指导 推进依法执政 ······ 南通市崇川区法治办(87)

全面践行科学发展观 提升基层政府依法执政水平 ······ 常州市新北区委政法委(91)

以科学发展观为指导 全面提高基层党委依法执政能力 ······ 南京市雨花台区“法治创建”依法执政工作组(96)

浅论科学发展与依法执政 ······ 泗洪县委政法委(101)

科学发展与依法执政 ······ 何如秋(108)

坚持依法执政 实现科学发展.....	仪征市法治办(112)
试析基层民主中存在的问题及建议.....	张卫明(119)
浅论科学发展观与依法执政.....	丹阳市界牌镇法治办(124)
贯彻科学发展观 树立科学监督观.....	扬中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129)

专题二 科学发展与依法行政

科学发展与依法行政.....	沈秋潮(135)
程序在现代公法中的作用.....	黄学贤(139)
以“四大理念”的转变引领行政执法机制的创新与完善	扬州市法治办(154)
大力规范行政行为 努力维护社会稳定	沈德林(161)
法治江苏进程中新闻出版依法行政的探索与思考.....	张辉冠(165)
论行业协会的利益诉求功能——以行政法治为视角.....	宫宝芝 刘同君(171)
科学发展观与跨区域行政法治的实现.....	李煜兴(179)
解放思想,以科学发展观统领政府法制事业	吴先国(189)
宪法该如何“使用”? ——对“以宪法抵制强制拆迁”事件的学理分析	屠振宇(197)
健全政府重大行政决策机制是落实科学发展与依法行政的重要途径	连云港市人民政府法制办公室(207)
刍议以机关法治建设促进依法行政之对策.....	王刚庆(211)
区域经济发展与法治建设——对常州市武进区法治政府实践的探讨	诸志洪(216)
基层依法行政工作对策浅议.....	徐州市泉山区法治办(222)
关于建立行政处罚自由裁量基准制度的思考	常州市委政法委(227)
用科学发展观指导和加强民政法治建设.....	周永林 芦志伟 顾烈霞(232)
论依法行政理论与政府法制实践.....	朱静秋(237)
理性控制自由裁量权运用 切实提高行政执法水平.....	庄栋凯(242)
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 推进城管执法工作	泰兴市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248)
试论科学发展观对水行政执法理念的深刻影响——以盐城市水行政 执法工作创新为视角.....	刘加模 张焕林 沈海澄(251)
牢牢把握“一线三点” 以十七大精神统领公安执法工作	宿迁市公安局(256)

建构行政复议听证制度的思考——以落实《行政复议法实施条例》	
确定的听证程序为视角.....	许继良(262)
后物权法时代对政府拆迁行为的控制与应对建议.....	孙梓钧(266)
浅析行政程序法治化.....	侯学勇(271)
和谐民政 任重道远.....	陈家其(277)
加强和改进流动人员服务管理..... 庄颂嘉 王玉根 王剑葭(283)	
依法行政是预防和减少行政争议之源.....	魏利民(290)
加力扶持 发力融资 减力收费——营造发展中小企业良好环境 的对策管见	钱桂东(295)
浅谈法治政府建设..... 睢宁县法治办(300)	
浅谈法治政府特征和建设措施..... 无锡市北塘区法治办(305)	
科学发展与依法行政浅议..... 贡丽华(309)	
科学发展与依法行政..... 沭阳县法治办(313)	
落实科学发展观 推进依法行政..... 金坛市法治办(317)	
论依法行政与科学发展..... 许 川 刘建云(321)	
依法行政——科学发展的法治保障..... 海门市法治办(325)	
以科学发展观为指导 提高依法行政工作水平..... 陈和明(330)	
坚持科学发展 促进依法行政..... 射阳县法治办(335)	
全面加强依法行政工作的思考——以科学发展观统领依法行政工作 的深入开展	胡良玉(339)
试述如何在科学发展观指引下加快推进政府依法行政 徐州市云龙区依法行政领导小组办公室(344)	
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 全面推进依法行政 加快建设法治政府 扬州市广陵区委政法委、法治办(349)	

专题三 科学发展与公正司法

切实履行行政审判职能 努力推进法治江苏建设 江苏省高级人民法院行政庭(357)	
实现民事审判工作科学发展需要处理好的几对关系..... 沈明磊(363)	
“两个效果相统一”司法政策的形成及其价值..... 刘红兵(369)	
依法履行监督职能 深入推进法治建设..... 苏州市人民检察院(379)	
从法治视角谈检察工作科学发展..... 季国强 张建兵(386)	
按照科学发展观的要求 强化法律监督 推进法治建设..... 李 兵(391)	
探索和谐执行 建立和谐社会..... 戴伟民(395)	

- 在解决司法难题中实现法院的科学发展 徐州市云龙区人民法院(401)
执法为民 关注民生 以十七大精神创新检察工作 倪一斌(406)
用社会主义法治理念提升法官的裁判思维方式 仇慎齐(412)
以科学发展观为指导 进一步完善监督机制 促进公正司法 响水县人民检察院(417)
检察机关践行科学发展观的几点思考 泰州市海陵区人民检察院(421)

专题四 科学发展与区域法治建设

- “法治江苏建设”的科学内涵与科学进路 杨海坤(427)
以科学发展观为统领 理性推进社会主义法治城市建设 杨 植(438)
深入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 全面推进地方法治建设的探索与思考 戴解平(444)
法治与城市——关于创建法治城市的理性思考 陈 斌(451)
深化法治县(市、区)创建活动 推动经济社会又好又快发展 章树山(459)
以科学发展观引领县域法治建设 江都市法治办(463)
法治化城市的基本内涵 庞 凌(468)
社会主义必须走法治之路 周永坤(476)
关于县域法治建设内在动力、规律和要求的思考 石寿宁(486)
浅析科学发展观与县域法治建设 通州市法治办(490)
坚持以法治城市建设 推进县域经济社会协调发展的思考 徐善平 杨佩华(496)
大胆借鉴“联赛制” 快速提升县域法治建设水平——对县域法治建设
 考核评定名称及模式改革的思考 葛为平(501)
对当代中国“法治理论”近三十年发展的省思 孙文恺(504)
批判与构筑——试论构建和谐的法治文化 卜泳生(516)
加快县域法治化建设必须坚持以人为本 陈 敏(522)
用科学发展观统领法治建设具体实践 铜山县法治办(527)
深入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 全面提升法治建设新水平 阜宁县法治办(531)
浅谈法治建设推进方式的改进 吴迎宁(535)
树立法律权威 推进法治建设 李家先(540)
以科学发展为指导 以法治建设为保障 全力推动区域经济社会
 全面协调可持续发展 宿迁市宿豫区法治办(546)

目 录

弘扬法治精神 建设和谐家园.....	张宏伟 高宇彤 朱良峰(549)
科学发展观在基层法治建设中的实践与思考.....	东台市法治办(553)
以科学发展观建设“法治城市”.....	淮安市清浦区委政法委(558)
关于科学发展与法治城市建设的思考	
.....	南京市白下区法治办(563)
推进依法治市 创建和谐苏州.....	宗伟(568)
科学发展观与“法治城区”建设.....	南京市下关区法治办(573)
牢固树立科学发展观 着力打造法治合格区.....	盐城市盐都区法治办(577)
科学发展与法治区建设.....	祁文林(582)
区域法治文化建设刍议.....	东台市法治办(587)
落实科学发展观 加快法治栖霞建设	
.....	南京市栖霞区法治办(593)
对法治玄武建设的思考与探索.....	南京市玄武区法治办(599)
科学发展与法治高港建设.....	泰州市高港区法治办(605)
落实科学发展观 推进法治新区建设.....	薛小萍 任云(609)
建设“法治宿城” 落实科学发展观	
.....	宿迁市宿城区法治办(612)
把握重点环节 推进县域法治建设.....	南京市江宁区法治办(617)
用科学发展的理念指导法治县区建设.....	张宏伟(622)
科学发展与社会主义新农村法治建设	
.....	兴化市委农工办(625)
牢固树立法治为民的理念 切实解决农民问题 构建和谐农村	
.....	姜琴 庞清海(629)
关于农村法治建设的一点思考.....	贡帮钰(633)
科学发展与法治城市法治县(市、区)	金湖县法治办(636)

专题五 科学发展与民生法律保障

关注民生促和谐 强化监督履职能 为建设法治江苏提供	
更为有力的司法保障.....	陈剑虹(641)
以科学发展观统领司法行政工作 为改善民生提供法治保障	
.....	黄国富(650)
关于深化法治建设为民办实事工作的思考	
.....	南京市秦淮区法治办(657)

群体性事件中过激行为引发刑事案件的遏制与预防——以刑事 审判保障民生为切入.....薛剑祥(661)
民惟邦本 本固邦宁——从检察的视角谈对民生的法治保障李清泉 白殿红(674)
浅探检察机关保障民生的途径.....王瑞华 刘为伟(679)
检察机关如何在履行职能中实现关注民生.....刘敬兵(683)
试论民俗在审判实践中的运用.....王道阳 刘 刚(688)
生态文明建设的环境法治保障——以法治常州为研究基点赵美珍 张爱娥(695)
改善民生 保障民生——以科学发展观引领民生法治建设.....蒋 炜(701)
打造“四个中心” 为民生提供坚强法律保障.....马红专 苏汝光(706)
做到四个“坚持” 切实保障民生.....董春华(711)
宏观抓共性 微观抓典型——科学发展与民生法治保障浅思朱 阳 张旭伟(715)
强化法治保障民生 促进幸福江阴建设江阴市法治办(720)
践行科学发展观 依法保障人权.....泗阳县法治办(724)
关于实践科学发展观与完善民生法律保障的思考南通市港闸区法治办(729)
弘扬法治精神 全心全意为保障和改善民生服务扬中市法治办(734)
积极面对 逐步规范——关于贯彻落实《劳动合同法》的实践与思考江阴市劳动和社会保障局(739)
浅议民众利益表达权的维护.....南京市雨花台区法治办(745)
农村房屋拆迁补偿救济机制之完善.....黄东英(751)
浅析如何履行司法行政职能,保障改善民生李洪伟(756)
科学发展与民生法律保障.....王涤非(761)
以科学发展观指导推动民生法律保障工作高邮市法治办(765)
论多维视域下矛盾纠纷化解综合调控机制的构建.....巫肇胜(773)
规范群众诉求表达方式 建立矛盾纠纷化解综合调控机制.....杨春琴(782)
创新公调对接模式 大力促进科学发展盐城市亭湖区法治办(792)
后记.....(797)

江苏省委政法委编《2008年法治江苏建设高层论坛论文集》

序

江苏省委政法委编《2008年法治江苏建设高层论坛论文集》

江苏省委政法委书记 林祥国

江苏省委政法委编《2008年法治江苏建设高层论坛论文集》

江苏省委政法委书记 林祥国

为探索法治江苏建设新思路,促进法治江苏实践新发展,省依法治省领导小组、省委政法委员会决定举办以“实践科学发展观·推进法治江苏建设”为主题的法治江苏建设高层论坛,汇聚我省乃至全国一些著名法学专家、学者和广大法治建设工作者,共同探讨法治江苏建设的理论与实践问题,共收到论文195篇,涌现出一大批理论成果。《2008年法治江苏建设高层论坛论文集》就是根据论坛所收论文选编而成,集中了专家学者及广大法治建设工作者对区域法治探索实践的最新研究成果。

建设法治江苏,是江苏实践科学发展观的重大战略举措。科学发展观,是运用马克思主义的立场、观点、方法,认识和分析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丰富实践,深化对经济社会发展一般规律认识的成果,是推进我国经济建设、政治建设、文化建设、社会建设必须长期坚持的根本指导方针。法治既是建设和谐社会的重要内容,也是促进科学发展的根本保证。只有加强民主法治建设,逐步实现政治、经济、文化和社会生活的法治化,才能把科学发展观真正落到实处。深化法治江苏建设,是不断满足广大人民群众对维护社会公平正义的新期待、建设更加美好“新江苏”的必然要求,是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江苏省委践行科学发展观的重大战略举措。

加强民主法治建设是实践科学发展观的重要内容。实现科学发展,不仅要求经济发达、人民富裕、文化繁荣,而且要求政治民主、法制健全、社会稳定。科学发展观的第一要义、核心内容、基本要求、根本方法,都无不寓含着对加强民主法治建设的强烈需求。以人为本不仅是科学发展观的核心内容,也是社会主义法治的本质特征。法治作为内生要素,是推动经济健康有序发展,增强国家及区域竞争力的重要力量;法治作为平衡手段,是协调利益冲突,统筹多元利益诉求,兼顾各方利益主体的最佳途径;法治作为制度约束,更是规范人与自然关系,保护环境,科学利用自然资源,实现可持续发展的有力保障。要运用法治的理念解决那些不适应、不利于科学发展的认识问题;要运用法治的手段突破制约科学发展的体制机制,增创科学发展的法治新优势;要进一步加强和改进地方立法工作,从法规制度上推进科学发展的体制机制建设。

加强民主法治建设是实践科学发展观的有力保障。加快推进法治江苏建

设进程,有利于完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促进社会生产力的发展;有利于协调各方利益,让人民共享改革发展的伟大成果;有利于推动整个社会的协调共进,促进人的全面发展;有利于营造民主团结的政治环境、公平竞争的经济环境、安全稳定的社会环境,为江苏经济社会科学发展、率先发展、和谐发展提供有力保障。江苏作为地处长三角的经济较发达省份,在全面建设小康社会、促进经济社会科学和谐发展、率先实现现代化的进程中,更要率先加强法治建设,坚持法治导向,立足省情实际,走出一条具有江苏特色的区域法治建设新路子。因此,在转变发展方式、提升发展质量的关键时期,省委、省政府始终坚持把法治建设作为促进我省“十一五”期间经济社会又好又快发展的重要法宝之一,把法治导向作为指引经济社会发展方向的首要导向之一,并把法治江苏列为建设“新江苏”的“五大载体”之首,全面融入我省政治、经济、文化、社会发展宏观布局。

以科学发展观为统领,不断开创法治江苏建设工作新局面。科学发展观,深化了中国特色对社会主义建设规律的认识,指明了实现经济社会又好又快发展的科学道路,是指导发展的世界观和方法论的集中体现。进一步深入推进法治江苏建设工作,必须坚持以科学发展观为统领,将科学发展的基本观点、基本方法贯彻落实到具体实践中。

以科学发展观为统领,深化法治江苏建设,必须坚持以人为本。以人为本,既是科学发展观的灵魂,也是法治江苏建设的核心。在推进法治江苏建设进程中,要秉承“一切发展都是为了人民,一切发展都必须依靠人民”的理念,以满足人的需要、提升人的素质、实现人的全面发展为终极目标。一是要尊重人民群众在法治建设中的主体地位和首创精神。充分发挥社会各界力量主动参与法治建设,并调动一切积极因素,改革创新,激发活力,提升广大老百姓对法治建设的满意率。要通过开展执法评议,把法治建设的知情权、参与权、监督权、评判权真正交给群众。要针对群众反应强烈的重点行业,开展有效监督,切实使政府权力阳光运行,司法权力规范运行。二是要有效运用法治手段保障民权、维护民利。要从解决人民群众最关心、最直接、最现实的利益问题入手,办实事求实效,认真解决法治建设与当前经济社会发展和群众需求不相适应的问题,确保各项民生政策落实到位;要运用法治手段维护群众权利,坚决打击各种不法行为,重点从地方立法、行政执法和公正司法等环节,保障群众合法权益不受侵害,实现好、维护好、发展好最广大人民群众的根本利益。三是要推进以改善民生为重点的社会建设。大力实施法治惠民工程,健全民生管理制度,扩大公共服务,完善社会保障,提升社会管理水平,促进公平正义,为实现全体人民学有所教、劳有所得、病有所医、老有所养、住有所居提供坚实的法治保障。

以科学发展观为统领,深化法治江苏建设,必须统筹协调各方面利益关系。建设法治江苏,是一项宏大而复杂的系统工程。科学发展观为正确认识和妥善处理法治江苏建设中的各种重大关系,提供了科学的方法论指导。要按照科学发展观的要求,在法治建设进程中坚持统筹兼顾,在正确认识和妥善处理经济与社会发展关系、区域关系、人与自然关系的基础上,进一步统筹中央与地方的关系,统筹局部利益和整体利益、当前利益和长远利益的关系,充分调动社会各界力量参与法治江苏建设的积极性、主动性与创造性。要按照科学发展观的要求,统筹兼顾政治建设、社会建设与经济建设的关系,随着经济社会的发展不断深化法治江苏建设,努力使法治江苏建设取得新成效!

以科学发展观为统领,深化法治江苏建设,必须进一步完善法治江苏建设工作的长效机制。深入推进法治江苏建设,既要考虑当前发展和眼前需要,又要考虑未来发展和长远需要,合理规划近期、中期和远期发展目标和任务。在法治建设的工作实践中,既要有长计划,又要有短安排,要把总体远景目标和当前具体的工作任务有机结合起来,切实保证法治江苏建设事业的发展有章可循、有序进行。要积极探索推进法治江苏建设的长效机制建设,建立健全法治宣传教育、维护社会稳定、法治政府建设、维护社会公平正义等长效机制,以及齐抓共管、协同推进法治建设的领导体制和工作机制。要进一步加强法治宣传教育,弘扬法治文化,坚定广大干部群众的法治意识,为法治江苏建设的可持续发展提供良好的社会环境。

办好法治江苏论坛,进一步推动区域法治化建设理论与实践的创新。随着依法治国基本方略的推进,建设法治国家、法治政府、法治社会已成为全党全国各族人民的共同诉求和伟大实践。这其中依法执政、依法行政、公正司法、民生法律保障、区域法治建设等尤为关键。依法执政是治国理政的基本方式,依法行政是建设法治政府的基础和关键,公正司法则是维护社会公平正义的保障。而实施法治惠民工程,则真正体现了约束公权、维护民权的法治精神。建设法治省份、实现区域法治化是建设社会主义法治国家的重要组成部分,是依法治国方略从抽象到具体、从宏观到微观、从国家到地方的生动体现。因此,这次论坛以科学发展与依法执政、依法行政、公正司法、区域法治建设以及民生法律保障等为课题开展研讨,为深入推进法治江苏建设建言献策,不仅主题鲜明,贴近实际,而且也是当前法治江苏建设需要重点研究的课题,显得非常及时!

要让论坛成为弘扬法治理念、内化法治精神的主阵地。社会主义法治理念,集中体现了党的领导、人民当家作主、依法治国的有机统一,是深入推进法治江苏建设的实践指南。法治江苏建设论坛应该成为弘扬社会主义法治理念的大讲堂,以期进一步提高全民法治意识、法律素质和全社会依法管理水平,

培养全体公民特别是各级领导干部、公务员和广大执法人员信仰与忠诚法律的意识，并使之成为一种思维方式和行为习惯，在全社会真正形成崇尚法治、遵从法律的浓厚氛围。

要以论坛为契机，进一步推进我省法学研究，为法治江苏建设提供理论支持。实践创新离不开理论创新的支持。法学理论工作者要充分发挥理论优势，不断推动法学研究的繁荣发展。法律实务工作者要运用丰富的实践经验，认真总结法治建设实践规律，并深入实际加强调查研究，提出创新举措，及时形成理性思考，进一步推进法治创建活动的深入开展。希望论坛能够积极组织引导大家围绕科学发展大局和当前法治建设重点问题开展研讨，并及时加强对带有全局性、战略性、前瞻性的法治理论和实践问题的研究，把省委关注、群众关心的重点、热点、难点问题，作为主攻方向和研究重点，形成有价值的研究成果，提出切实可行的法律对策建议，为省委、省政府科学决策提供参考，并应用于未来的立法和司法实践。

论坛的建立是推动法学研究事业繁荣发展的重要举措，也是推进法治江苏建设实践的有益尝试。要建立论坛的长效机制，通过每年定期举办和精心筹备，努力把论坛办出特色，办出影响，办成向全国集中展示法治江苏建设成效和最新法学研究成果的窗口，成为法治建设的“智囊团”和“思想库”，为深入推进法治建设，构建和谐社会，建设更加美好的“新江苏”作出新的更大贡献！下一步，各级依法治理机构要通过各种有效途径，充分吸收本次高层论坛贡献的理论成果，努力实现成果转化，及时运用于法治江苏建设实践，指导现实工作。

我相信，此次论坛及《论文集》的出版，必将进一步推动法治江苏建设各方面的理论研究和实践创新，也必将对促进江苏科学发展起到重要的推动作用！

在法治江苏建设高层论坛上的讲话

司法部副部长、全国普法办副主任 张苏军

同志们：

今天，“2008年法治江苏建设高层论坛”隆重开幕了！这次论坛以“实践科学发展观与推进法治江苏建设”为主题，体现了江苏在学习实践科学发展观活动中重视对科学发展与区域法治建设相互关系及内在规律的理性思考。相信本次论坛一定会取得丰硕成果，为扎实开展法治城市、法治县（市、区）创建活动，深入推进法治江苏建设，汇集广泛的理论和实践智慧。在这里我谨代表司法部和全国普法办公室向论坛开幕表示热烈的祝贺！

2004年7月，江苏省委颁布实施《法治江苏建设纲要》，在全国率先提出法治省份建设目标和措施。四年来，江苏省委以科学发展观为指导，以保障实现“两个率先”为目标，采取有力措施，法治江苏建设成绩斐然，不少工作走在全国前列，形成了鲜明的特色，积累了许多成功经验。

一是由党委总揽全局，建立党委领导下的人大、政府、政协和司法机关各司其职、各负其责，人民群众广泛参与的法治建设组织领导体制和工作推进机制。省、市、县层层成立了以党委书记为组长的依法治理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由党委常委、政法委书记兼任办公室主任。成立了依法行政、公正司法、法制宣传教育等分支协调指导机构，加强工作指导。这套组织体系有力地推进了法治江苏建设。

二是突出工作重点，着力规范公共权力的行使。以依法行政和公正司法为重点，以规范执法行为为切入点，通过审核执法依据、公开执法程序、落实执法责任并公开承诺，建立了全方位的执法规范体系；通过推进执法信息化建设，拓展公开范围，切实以公开促规范、以公开促公正；通过细化裁量标准，公开裁量权限，规范了自由裁量权的行使；通过建立行政首长出庭应诉制，强化法律意识，促进依法行政，提高了公正规范执法的公信力。

三是勇于开拓创新，推动法治建设逐步向纵深发展。尊重基层创造，及时总结推广基层法治建设的新鲜经验。重视载体创新，以法治县（市、区）、法治街（镇）、民主法治示范村（社区）、诚信守法企业等系列创建活动为载体，推动法治建设深入发展，尤其是江苏的法治县（市、区）创建活动在全国启动早，覆盖广，见效快，为全国开展法治县（市、区）创建活动创造了经验。

四是把法制宣传教育作为法治建设的基础工程,大力开展法制宣传教育。认真实施“五五”普法规划,加大对重点对象学法用法及农村法制宣传的推进力度,有的放矢地开展法律“六进”活动。重视农民工法制宣传教育,实现了全省流动人口法制宣传教育工作的常态化、制度化,形成了有效的江苏农民工法制宣传教育经验。通过办法治建设论坛、组织法治文艺调研等形式,丰富法治实践和理论研究,营造出浓厚的法治氛围。

五是坚持求真务实,切实解决人民群众反映强烈的突出问题。在法治建设过程中,坚持办实事求实效,围绕人民群众最关心、最直接、最现实的问题,加大依法治理力度,解决群众在教育收费、医疗卫生、环境保护、食品安全以及征地拆迁等方面反映强烈的突出问题,依法维护群众权益,有效提高了人民群众对法治江苏建设的满意度。

同志们,建设社会主义法治国家任重而道远。去年召开的党的十七大,明确提出全面落实依法治国基本方略,加快建设社会主义法治国家,并提出了一系列新理念、新部署和新要求。希望江苏进一步加强区域法治建设的探索力度,努力开创依法治省工作新局面,为全面落实依法治国基本方略,加快建设社会主义法治国家作出积极贡献。

一是要进一步创新依法治省理论与实践,为江苏“两个率先”发展作出更大贡献。江苏是我国经济社会发展快的沿海发达地区,“两个率先”是中央领导对江苏的嘱托,也是江苏人民的期望。开展法治江苏建设以来,以依法行政、公正司法、法制宣传教育为重点,以法治县(市、区)创建为载体,使建设法治江苏的全过程紧密围绕“两个率先”发展的大局,努力建设社会认可、百姓满意的法治省份,探索出了一条具有江苏特色的省级区域法治建设工作路子,取得了明显成效。希望江苏以党的十七大精神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进一步探索总结区域法治建设理论与实践的新成果新经验,不断在民主法治建设进程中取得突破性进展,推进区域法治建设工作与时代同步,与社会共进,不断取得新经验、推出新典型、打造新品牌,为“推动科学发展,建设美好江苏”创造良好法治环境。

二是要积极探索开展法治城市、法治县(市、区)创建活动,努力为全国开展创建活动摸索经验。今年4月,根据党中央、国务院转发的《中央宣传部、司法部关于在公民中开展法制宣传教育的第五个五年规划》和十届全国人大常委会通过的《关于加强法制宣传教育的决议》有关要求,全国普法办制定印发了《关于开展法治城市、法治县(市、区)创建活动的意见》。开展法治城市、法治县(市、区)创建活动,是“五五”普法规划确定的一项基本工作,是深入推进普法、依法治理的重要载体,对于提高市、县(区)域各项事业法治化管理水平,促进区域经济、政治、文化、社会建设,深入贯彻科学发展观,全面落实依法治

国基本方略,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和全面建设小康社会,都具有重要意义。江苏在2005年就探索开展了法治江苏合格县(市、区)创建活动,出台中长期工作方案,制定了创建考评标准,在全国率先评选出了一批法治县(市、区)创建工作先进单位。希望江苏进一步优化创建考评标准,增强指标体系的横向可比性、纵向成长性,把法治县(市、区)创建活动引向深入。指标体系是我们开展区域性法治建设的重要推手,江苏设计的法治创建考评指标体系在横向可比性即法治GDP上表现较好,但在纵向成长性上还需要进一步提高其科学性和可操作性,希望在这方面能够为全国法治建设工作的开展打下坚实的基础。大中城市是江苏政治、经济、文化、社会生活的中心区,影响大、辐射广,在江苏“两个率先”发展中处于关键地位。法治城市创建活动对促进大中城市规范有序运行,激发城市活力,提升城市综合竞争力都起到重要作用。法治城市创建工作头绪多、难度大、收效慢,希望江苏加大对法治城市创建工作的指导力度,在领导体制、工作机制、考评体系等方面不断探索创新,努力创造新的经验。

三是要进一步深化法制宣传教育,不断夯实依法治省思想基础。公民的法律意识是衡量一个国家或地区法治水平的重要标准,增强公民的法律意识是深入推进法治建设的重要基础。希望江苏按照“五五”普法规划的总体目标,按照法治江苏建设“三个重点”工作的要求,以提升公民意识为目标,加强重点对象普法的针对性、实效性。积极创新普法教育形式,丰富普法载体,增强普法效果。要整合社会资源,充分运用现代大众传媒,拓展法制宣传教育阵地,加强法治文化建设,营造良好的法治氛围。加强法治理论研究,充分发挥江苏的人文优势,引导社会各界尤其是法学界积极投身法治建设的理论与实践研究,坚持用社会主义法治理念指导法治实践,以创新理念推动法治建设的深入发展。

最后,预祝本次论坛取得圆满成功!

谢谢大家!